

证券代码：870867

证券简称：鑫盛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殷正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决定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2020年8月20日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0年6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29,099,908.82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0,261,062.94元（如适用）。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28,00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如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9,800,000元（如适用），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9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